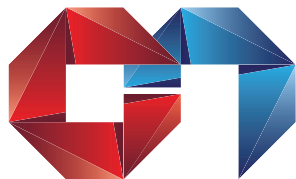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MASTERMIND  
環球大通

##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3)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1樓310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本公司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海爾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之有條件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0.14港元之價格認購本公司800,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註有「A」字樣之認購協議副本已為股東特別大會編製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之認購事項及其項下所有擬進行之交易（包括根據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 (b) 謹此特別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

\* 僅供識別

- (c)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彼就實行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所有擬進行之交易認為必要、適宜或適當之情況下採取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磋商、批准、同意、簽署、簡簽、追認及／或簽訂有關進一步文件、文據及協議（不論有否加蓋公司印章），以及採取所有措施及作出所有相關行動事宜，以實行認購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根據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並同意作出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有關修改、修訂或豁免。

承董事會命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蒙品文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西座31樓  
3108室

\* 僅供識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一位以上（如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之股份）之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此外，代表個人股東或公司股東之受委代表將有權行使其代表之股東可行使之相同權力。
2. 如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凡排名首位之持有人已作出投票（不論其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其投票將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概不受理，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有關該聯名股權之排名次序為準。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之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續會舉行時間前四十八小時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而未能及時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將不被視為有效。
4. 填妥及交回委派代表之文據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委派代表之文據將視為被撤回。
5.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所有投票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蒙建強先生、蒙品文先生、梁偉民先生及謝科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國豪先生、蔡永杰先生及馮維正先生所組成。

本通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globalmholdings.com](http://www.globalmholdings.com)內刊載。